

合作社发展简史

米鸿才 邱文祥 陈乾梓 编著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F276.2/2 70151

合作社发展简史

米鸿才 邱文祥 陈乾梓 编著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 杰

封面设计：翟永莲

合作社发展简史

米鸿才 邱文祥 陈乾梓 编著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北下关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7.5 印张 200 千字

1988年1月第1版

1988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册

ISBN7-5035-0039-5/F·5 定价：1.75元

序 言

《合作社发展简史》这本书，是由中共中央党校校长、原河北省委第一书记高扬同志倡导，由河北省委农村政策研究室组织河北农业大学、河北财经学院和省委农研室的几位专家编写的。一九八四年一月高扬同志为本书制定了编写方针，指出编写的目的是使广大农村干部通过阅读这本书，“溯本求源，让大家懂得合作社本来就应该这么办”。因此，“本书写作的重点应在阐明办合作社的基本原则是什么，叙述合作社历史发展过程中这些原则是怎样提出、确立和逐渐改变和完善的。”并指出：建国后我们发展了各种形式的合作社（包括农业生产合作社、人民公社、供销合作社、信用合作社）。但是，一九五五年夏季以后，由于指导思想上的“左”的错误，一味追求生产关系的变革，不注意生产力的发展，对建立农业合作社要求过急，形式过于简单划一，工作上出现强迫命令，使一些合作社逐渐背离了合作制的基本原则，如背离自愿互利、民主管理、为社员服务，社员利益均沾等原则，对社和公社领导人的民主选举制度不完善，有的甚至由政府委派，搞“一平二调”、不断侵犯农民利益，收益分配上的平均主义等做法盛行起来。破坏并障碍了生产力的发展，许多合作社名不符实。久而久之，不少从事农村工作的同志连办合作社应遵循的原则都不知道了。现在根据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央有关农村工作的指示，按照合作原则来发展合作经济倒成了新鲜事，有的同志甚至把按合作原则发展合作经济视为异端，不敢提合作，不敢引导农民按合作原则办合作经济；也有的同志

对近年来广泛发展起来的多样化的合作经济、合作组织缺乏正确的认识，以至造成有些人误认为合作就是象过去那样“合大堆”，吃“大锅饭”，害怕“搞合作”。因此，有必要弄清和恢复合作原则，以便发展完善我国的合作制。

高扬同志倡导编写《合作社发展简史》这本书，至今已经三年。在党的正确路线和政策的指引下，三年来，我国农村经济发生了深刻变化，合作经济蓬勃发展，合作原则正在家庭联产承包基础上进行新的实践，实行政企分设；从政治上切实保障合作经济组织和农民群众的民主权利；在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把所有权同经营权分开，实行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双层经营制；允许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和优化组合，建立多样化的经济联合体；在专业化、商品化基础上，把小生产的合作发展成现代化基础上的合作等具有中国特色的合作制正在各方面广泛建立和发展，并已取得丰硕的成果和显示出光辉灿烂的前景。但是，我国尚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农村的改革还是初步的，农村合作经济仍是低水平的，今后还要继续不断地进行深入改革和大胆探索。在改革和探索中，新情况、新经验、新问题会不断出现。因而合作制的理论和实践也必将不断发展。这就需要我们认真总结和借鉴中外合作社建立、发展的历史经验，研究探讨合作经济的新发展。《合作社发展简史》这本书，可以作为我们研究、探讨和借鉴的参考。

该书以历史史料为依据，比较系统地阐述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合作社理论；一百四十多年来合作社的产生、发展、原则、内部经济关系；几个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国家合作社的历史和现状，解放前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办的合作社、国民党统治区的合作社、各种社会团体办的合作社以及新中国成立后的农业合作化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合作经济的新发展。我认为，这本书不仅对研究合作社的历史，而且对发展完善我国农村合作制

具有十分现实的参考、借鉴意义，建议从事农村工作的同志认真读一读。

杨 泽 江

一九八七年六月

编 前

本书初稿是由河北农业大学孙颖州、河北财经学院米鸿才、河北农业大学邸文祥三同志起草，以后各稿是由米鸿才、邸文祥和省委农研室陈乾梓三同志重新撰写的。具体分工是：第一、二、八章由邸文祥同志编著，第二、七、九章由米鸿才同志编著，第四、五、六章由陈乾梓同志编著。最后由陈乾梓同志在文字上进行加工、修改。

对本书的编写和出版，高扬同志倾注了大量心血，亲自制定编写方针，同编写人员一起研究编写大纲，并对初稿和送审稿进行了认真的审阅。省顾委主任、原省委农研室主任杨泽江同志，多次听取汇报，主持讨论，并亲自对各稿进行精心批改。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顾问、原农牧渔业部副部长李友九同志，也对本书进行了认真的批改。

中共中央书记处农村政策研究室主任杜润生同志对本书的编写非常关心，亲自委托专人对书稿进行审阅，最后又亲自审阅本书主要内容和请示问题的汇报提纲，并作了批示。

本书吸收了前人一些有益见解和成果，并得到中央书记处农研室张云千同志、农牧渔业部农村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李林扑同志，中国社科院李仁峰、丁泽霖同志，中国人民大学王德根、郭庆云同志以及中央和省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省委农研室周省身等许多同志付出了辛勤劳动，做了大量具体工作。对此我们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手头资料不足，水平有限，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七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合作社的起源和罗虚代尔原则的形成	(1)
第一节 合作社的起源	(1)
第二节 罗虚代尔社的创建及其办社原则	(7)
第二章 资本主义社会合作社的发展	(12)
第一节 资本主义社会合作社的初期发展	(12)
第二节 资本主义社会合作社的性质和资产 阶级对它态度的转变	(13)
第三节 资本主义社会农村合作社的类型及 现状	(15)
第四节 罗虚代尔原则的演变	(23)
第五节 当代资本主义合作社的新变化	(25)
第三章 马克思恩格斯的合作社理论	(29)
第一节 合作工厂是转化为联合的生产方式 的过渡形式	(29)
第二节 合作社是农民走向共产主义的中间环节	(34)
第三节 办农业合作社应注意的问题	(42)
第四章 列宁的合作社思想	(46)
第一节 十月革命前列宁的合作社思想	(46)
第二节 十月革命后列宁的合作社思想	(48)
第三节 《论合作制》	(55)
第五章 苏联的集体农庄和消费合作社	(61)
第一节 苏联的集体农庄	(61)

第二节	苏联的消费合作社·····	(89)
第六章	东欧各社会主义国家的农业	
	生产合作社 ·····	(95)
第一节	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形式及其发展变化·····	(95)
第二节	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原则·····	(104)
第三节	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改革·····	(111)
第四节	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成就·····	(117)
第七章	新中国成立前的合作社 ·····	(123)
第一节	民办和半官半民办合作社的发展·····	(123)
第二节	国民党政府举办的合作社·····	(135)
第三节	“中国工合”办的合作社·····	(139)
第四节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合作社·····	(147)
第八章	新中国成立后的合作社 ·····	(181)
第一节	合作社是对个体农业和手工业进行社 会主义改造的必由之路·····	(181)
第二节	农业互助合作的纲领性文献·····	(183)
第三节	农业生产合作社·····	(188)
第四节	农村供销、信用和手工业合作社·····	(204)
第九章	合作经济的新发展 ·····	(217)
第一节	双层经营合作制的创立与发展·····	(217)
第二节	双层经营合作制的优越性及其产生的 客观基础·····	(223)
第三节	合作经济的光辉前景·····	(226)

第一章

合作社的起源和罗虚代尔原则的形成

第一节 合作社的起源

一、合作思想萌芽于欧文以前的空想社会主义

空想社会主义学说产生于资本主义生产和阶级斗争尚未充分发展时期。资本主义制度一产生就暴露出它自身无法克服的矛盾和弊病——生产无政府状态和两极分化，空想社会主义者激烈地抨击了这个制度，指出资本主义矛盾和弊病产生的根源是资本主义私有制，并提出了改造资本主义制度的设想，合作思想即孕育而生。

十六世纪初期，空想社会主义的奠基人英国的托马斯·莫尔目睹了英国“圈地运动”^①给农民等劳动者带来的灾难与痛苦，认识到资本主义私有制是造成广大劳动人民贫困和不幸的根源，于1516年出版了《乌托邦》一书，批判了资本主义制度，设想了一个消灭私有制的理想社会——乌托邦。从而创立了空想社会主义学说，“乌托邦”便成了空想社会主义的代表作和代名词。

十七世纪初，意大利的托马佐·康帕内拉把他理想的国家叫

^①指十六世纪的英国，由于手工业工场的大发展，特别是毛纺织业迅速发展，羊毛价格迅速上涨，养羊业比种植业更加有利可图，贵族、地主竞相扩大牧场，发展养羊业，他们不惜采用暴力手段，不仅掠夺公用土地，还用退佃的办法把佃户赶走，烧毁村庄农舍，用栅栏、篱笆或壕沟把大片土地圈起来作为牧场。这种强行剥夺农民土地的过程，在英国历史上称为“圈地运动”。

做“太阳城”^①。设想“太阳城”是一个没有私有制、没有剥削、人人劳动，大家都过幸福生活的国家。

十八世纪中期，法国的摩莱里指出：私有制并不是自古以来固有的现象，人类历史的起点是公有制而不是私有制，私有制是万恶之源，应该废除。1755年，出版了他写的《自然法典》一书，以法律条文的形式，提出了未来社会的基本原则：第一、“社会上的任何东西都不得单独地或作为私有财产属于任何一个人，但每个人用来满足生活需要、用来享受或用来进行日常劳动的物品除外”。^②第二、“每个公民都将是有工作和依靠社会供养的公务人员”。第三、“每个公民都要根据自己的力量、才能和年龄促进公益的增长。”^③

十八世纪末期，法国的格拉古·巴贝夫提出了通过革命，消灭私有制，建立人民共和国，推行国民公社制度的主张。他认为国民公社是以财产公有制为基础，自愿参加，公社依靠自己的优越性和共和国的支持，会使私有者放弃私有财产而加入公社，经过一定时期，公社便会掌握国家的全部经济。巴贝夫还提出了经济计划化的思想，他认为，在未来的社会里，无政府状态将被经济计划所代替，从而“不再有盲目经营的危险，不再有任意生产或生产过剩的危险”，^④“一切都将按计划进行……”，^⑤他主张“人人无条件地必须参加工作，是社会的基本原则。只有工作才会让人享受这份权利……”，^⑥并提出“社会公正地对待一切人，并负责对儿童、病人和老弱给予同等的关怀”等。^⑦上述“乌托邦”、“太阳城”等思想的提出，对后来合作思想的产生有

①《太阳城》是托马佐·康帕内拉的代表作，写于1602年，1623年出版。

②③转引自《空想社会主义经济学说简史》吴易风著，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第37页。

④⑤⑥⑦转引自《空想社会主义经济学说简史》吴易风著，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第66页。

重要影响。

十九世纪初期，空想社会主义发展到鼎盛时期，其杰出的代表人物是法国的昂利·克老德·圣西门（1760—1825年）、弗朗斯瓦·沙利·马利·傅立叶（1772—1837年）和英国的罗伯特·欧文（1771—1858年）。

圣西门于1821年出版了《论实业制度》一书。他把设想的未来社会叫作“实业制度”，使实业家成为国家的第一阶级，并掌管国家财产，但他所谓的实业家除了工人、农民，还包括工厂主、农场主、商人和银行家。认为这些人都是劳动者，主张“一切人都要劳动，都要把自己看成属于某工场的工作者”。^①劳动将受到尊重。在实业制度下，要有计划地组织生产，但主张保存私有财产及其取得收入的权利。并提出：“按才能评定报酬，按业务评定才能”^②的原则。

傅立叶于十九世纪初期，发表了《论家务农业协作社》和《新世界》等著作，对未来社会进行了描述，提出了和谐的社会制度及“法郎吉”（pHalanx, phalange）的设想。认为“法郎吉”是和谐社会的基层组织，即有组织的生产——消费协作社。每个“法郎吉”占地一平方英里，用招募的办法征集股份，工人、农民和资本家都可自愿入股，但入股后必须参加社内劳动。“法郎吉”实行工农结合，社员亦工亦农，可以自由选择工作，自愿结合，把劳动视为一种乐趣。收入按劳动、资本和知识各占5：4：3的比例分配。每个人的收入仍存在一定差别。1832年，傅立叶及其门徒曾试图组织试验，但未能如愿。因此，可以说傅立叶是空想社会主义者合作思想的提出者。

①②转引自《空想社会主义经济学说简史》吴易风著，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第87—88页。

二、欧文播下了合作社的种子

欧文继承并发展了空想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萌芽，提出了建立合作公社的设想，并进行了大胆的试验，使空想社会主义合作思想系统化并变成了暂时的现实。

欧文生于1771年，从十岁起就开始当学徒，1789年同朋友合伙办小工厂，很快崭露头角，表现出巨大的组织才能，不到二十岁就当上了一家纺织厂的经理。1800年，在纽拉纳克管理一家典型的大纺织工厂，并从此开始了他的改革活动。由于他目睹了工业革命给工人和其他劳动者所带来的贫困和破产，因此他对工人深表同情，开始以一个资产阶级慈善家的身份，采取一系列改革措施，“寻求改善贫农和劳动群众的生活并使雇主获得利益的方法。”^①

1816年，英国工业生产相对过剩，造成工厂倒闭，工人失业激增，欧文参加了关于消除工人失业问题的讨论研究。次年，他在提交下议院济贫法委员会的《致工业贫民救济委员会的报告》中，提出了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建立合作新村和合作公社，借以消灭失业现象的设想。这种思想后来逐步发展到认为合作公社是全新的人类社会组织的细胞，是改造资本主义社会的一条重要途径和一种好的组织形式。

欧文在长期的工商业管理实践中，认识到工业革命大大提高了生产力，使“现在一个拥有2500名工人的企业所生产的东西，相当于苏格兰现在全体居民用五十年前通行的生产方式所生产的东西”。^②这些巨额财富是工人创造的，却被资本家所占有，造成少数人越来越富，而广大劳动人民却日益贫困，这是不合理的，创造财富的人应当享有他创造的财富，即工人有权享有

^① 《欧文选集》第2卷，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78页。

^② 《欧文选集》第1卷，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79页。

自己的劳动成果。这就否定了资本家占有利润的合理性，揭露了资本家没有付足工人全部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剥削本质。这样，他便由一个慈善家变成一个伟大的空想社会主义者。但他因此失去了资本主义社会上层人士对他的信任和推崇，并把他排挤出了上层社会。可是，欧文并没有因此动摇自己的信念，他决心对“合作公社”进行试验。

1824年他带领四个儿子和一些信徒，在美国印第安纳州购买了三万英亩土地，建立了一个合作示范区，名叫“新和谐公社”，（New Harmony）先后吸引了上千人参加试验活动。《“新和谐公社”组织法》规定：

“我们的原则是：

所有的成年人，不分性别和地位，权利一律平等。

随着体力和智力的适应程度而变化的义务一律平等。

在工作和娱乐中通力合作。

财产公有。

.....

勤俭办事，即用量妥善的办法生产和消费各种最好的物品。

.....

我们认为不问自明的是：

追求幸福是激励人们的动力。

在人类大家庭中，任何人生来都没有在财产或待遇上高于他人的特权。”①

“我们从人类的活动中看到，只有当人们联合起来共同行动的时候，他们的活动才有效率，他们的工作才有成果，他们的社会生活才有幸福。因此，我们认为合作组织是达到我们目的所必需的。”②

① 《欧文选集》第2卷，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87—188页。

② 同上，第188—190页。

并指出：“以个体所有制（即私有制——编者）为基础的制度，必然反对人们权利平等的原则。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反对这一原则，就会引起竞争和敌视、嫉妒和纷争、奢侈和贫困、专横和奴役。

因此，我们要恢复财产公有的原则。”①

《“新和谐公社”组织法》还明确指出：“全体公社成员是一个大家庭，任何人的活动都没有高低之分。人人都将按照年龄的区分，在供应所能做到的范围内，得到同样的食物，衣服和教育；只要可以办到，全体社员将住同样的住宅，而且在一切方面都得到同样的安排。每个社员都要按照公社通过的章程和决议，为公共福利作出可能的最大贡献。公社的首要任务，将是使全体社员在体、德、智方面经常受到最好的教育。”②

此外，还规定：社员大会是最高权力机关，公社管理人员由社员大会选举产生，并组成理事会。理事会定期向社员大会报告工作情况，社员有权退社，并有权按照他以前所付出的劳务，从公社产品中取得合理的报酬。同样，也应负责公社盈亏及公社为他支付的教育费等。

公社试验曾引起当时欧美社会各方人士的极大关注。但由于公社的做法与当时社会格格不入，它好象一个孤岛，很快被资本主义的汪洋大海所淹没。公社试验于1828年宣告失败。

在欧文思想的影响下，当他在美国进行公社试验期间，英国也先后出现了一些合作团体。1829年，欧文回到英国，又积极参加了城市的合作社和工人运动，并组建地区性的产业联盟。为了从工业生产和流通两个领域消除资本主义的弊端，继续进行改造资本主义社会的试验。1832年又先后组织了合作工厂和劳动公平交易市场。但都于1834年宣告失败。

①② 《欧文选集》第2卷，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88—190页

对欧文及其后继者的试验，马克思给予高度评价，认为：对合作运动特别是合作工厂，“这些伟大的社会试验的意义不论给予多么高的估价都是不算过分的”，又说：“在英国，合作制的种子是由罗伯特·欧文播下的”。^①

但是，马克思在同一文章中指出：这种试验“不能解放群众，甚至不能显著地减轻他们的贫困的重担”。^②列宁也曾指出：欧文等人想用合作社来改造资本主义社会，使资本主义“和平长入”社会主义，而不采取革命手段，夺取政权，推翻剥削阶级统治，这只能是“彻头彻尾的幻想”。^③

第二节 罗虚代尔社的创建及其办社原则

一、罗虚代尔社的创建

英国是合作社的发源地，在欧文思想的影响下，早在1829年就出现了三百多个合作团体，但多因经营不善和内部分裂而很快解体。可是欧文播下的合作社的种子，却在工人中生根、发芽。兰开夏州罗虚代尔镇的工人，从欧文等人试办合作社的失败中，吸取了经验教训，认识到办合作社一定要依靠劳动人民自己的力量，从当时的实际需要与可能出发，特别要从工人的切身利益出发。要以限制中间商的剥削、方便群众需要、改善社员生活条件和社会地位为目的。在这种思想指导下，由二十八名纺织工人经过长时间的酝酿和准备，以每周节省下来的两个便士为股金，于1844年12月，在罗虚代尔镇建立了一个小合作社，取名“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Rochdale Equitable pioneers）（简称罗虚代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32—133页。

② 同上，第133页。

③ 《列宁选集》第4卷，第686页。

尔社)，实际上是一个日用品消费合作社。社章规定：

“本社以实现社员之经济利益与改善社员的社会地位及家庭境况为对象和目的，……”^①还计划设立商店，购置和建筑住宅，开设工厂，开办农场等……，“如事实许可，本社即当从事于生产、分配、教育以及自治诸工作。”^②即在当地建立“新村”，进而改造资本主义社会。他们虽然还没有完全摆脱空想社会主义的影响，但是主导思想是从当时的实际情况出发，为了改善社员对生活日用品的供应，减轻商业资本的中间剥削，维护社员的物质利益。因此，合作社受到广大劳动人民的拥护，得以迅速发展、壮大。

由于罗虚代尔社创办得较早，又有一套切实可行、公平合理的办社原则，成为当时最成功、最典型的合作社，因此后来被推崇为合作社的典范。

二、罗虚代尔原则的形成

罗虚代尔社从建立时起，就制定了一套切实可行、公平合理的办社原则，后人把它归纳为以下八点：

（一）自愿。参加罗虚代尔社，完全出于自觉自愿，并有退社的自由。罗虚代尔社成立本身就证明了这一原则。当时，资本主义社会把合作社视为异己力量，进行攻击谩骂。罗虚代尔的工人的生活又十分困难，根本没有余钱拿来办社，但他们以节约精神，勒紧腰带，用每人每周节省两便士的办法集资入股，这只有在自觉自愿的情况下才能做到。他们所以能自愿，是因为有一个共同的目标，即维护社员的共同利益，反对中间剥削，改善社员的生活条件和社会地位。合作社办得好坏，与每个社员都有直接

①《罗虚代尔公平先驱社概史》 G·Hoiyoake 著，彭师勤译 中国合作图书用品生产合作社印行，1947年再版，第5页。

②同上，第6页。